
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

113 年苗栗縣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

成果報告書

報告機構：

報告人

提報日期：
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
113 年苗栗縣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補助案
成果報告書

一、補助案基本資料表

計畫名稱		113年苗栗縣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			
團隊名稱		統一編號			
負責人	*姓名	計畫聯絡人	姓名：		
			電話：		
			E-mail：		
實施期間	核定日：*請填核定公文日期		年度演出	時間：	
	完成結案：			地點：	
活動總參與人數	*請參考各項活動人數並加總於本格內	計畫參與人數	男：	女：	其他：
			合計：		
實際經費分攤情形					
經 費 來 源		金 額		百 分 比	
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補助金額 (A)					
其他單位補助金額 (B)		*如有兩個以上單位請分別明列		*百分比加總呈現即可	
團隊自籌金額 (C)					
計畫支出總金額 (A) + (B) + (C)				100%	
附件 (請勾選) *部分選項為必 要繳交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宣品計 式 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照片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原始支出憑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補助經費報告表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相關報導影本 份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影音資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售票系統售票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
	(請加蓋報告單位戳記或報告人印章)				

二、計畫實施情形：

〈一〉、計畫實施效益、特色及影響

〈二〉計畫辦理場次

※如為多場次活動，請分場次詳實填寫，表格不夠填寫，請另表列。

活動/演出名稱	辦理日期	辦理地點	活動人次	是否售票

〈三〉、大眾傳播媒體及社會人士之反應或評價：

〈四〉、綜合檢討或對本計畫改進建議：

附件：售票系統售票證明

※請將售票證明檢附於下

附件：計畫相關照片

※年度演出請至少檢附6張照片；其他活動至少2張。

※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加。

113年 月 日	圖片說明：
113年 月 日	圖片說明：
113年 月 日	圖片說明：

113 年 月 日	圖片說明：
113 年 月 日	圖片說明：

※成果報告書及以上照片電子檔請寄至承辦人信箱(kja1081216@mlc.gov.tw)